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社會工作局
GOVERNO DA RAEM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委託
Pedido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出版
S.C.I. Escrivório de coordenação dos serviços
sociais de Macau

ISBN

978-99965-721-8-0

9 789996 572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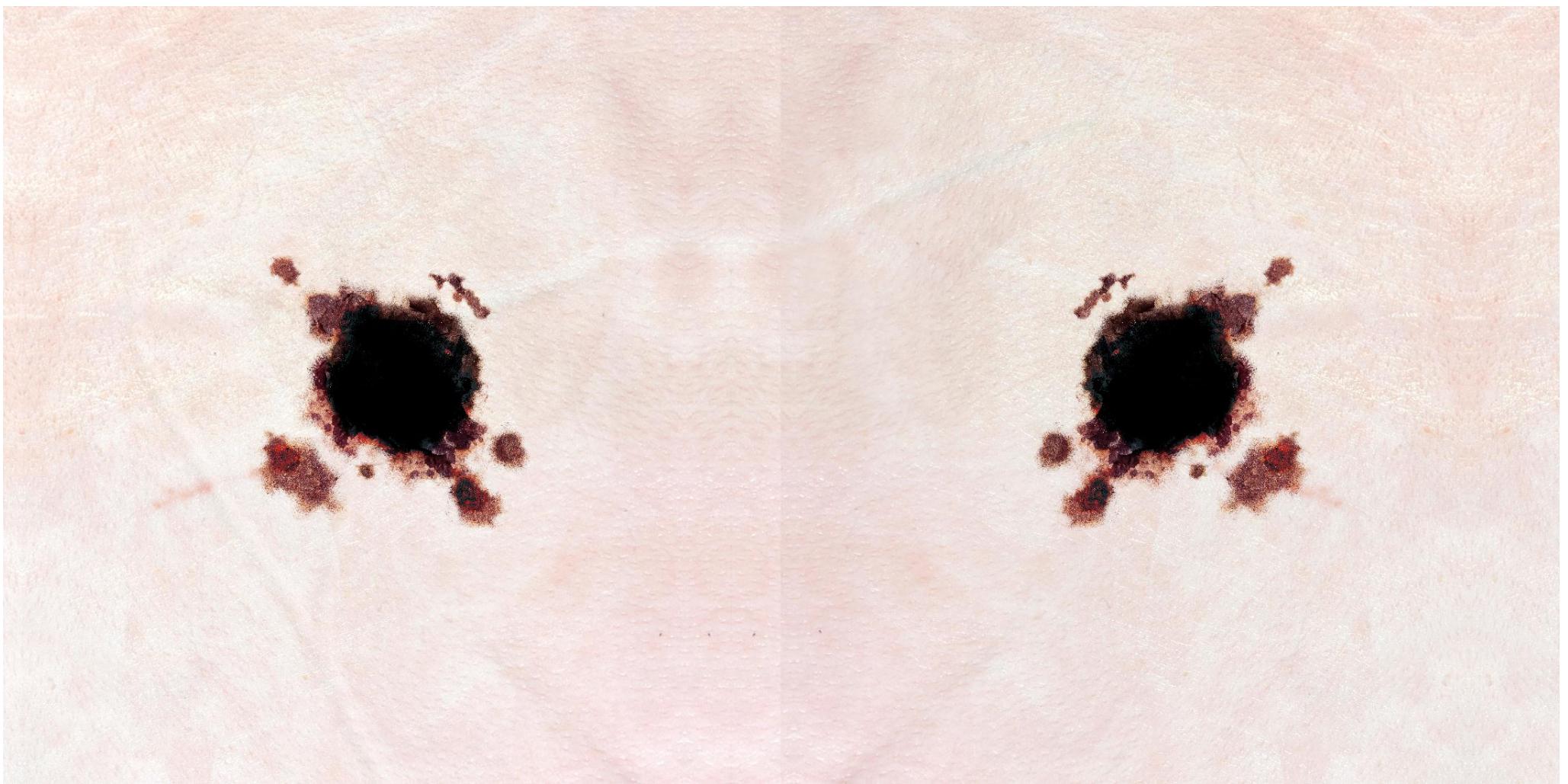
書刊設計：盈揚廣告策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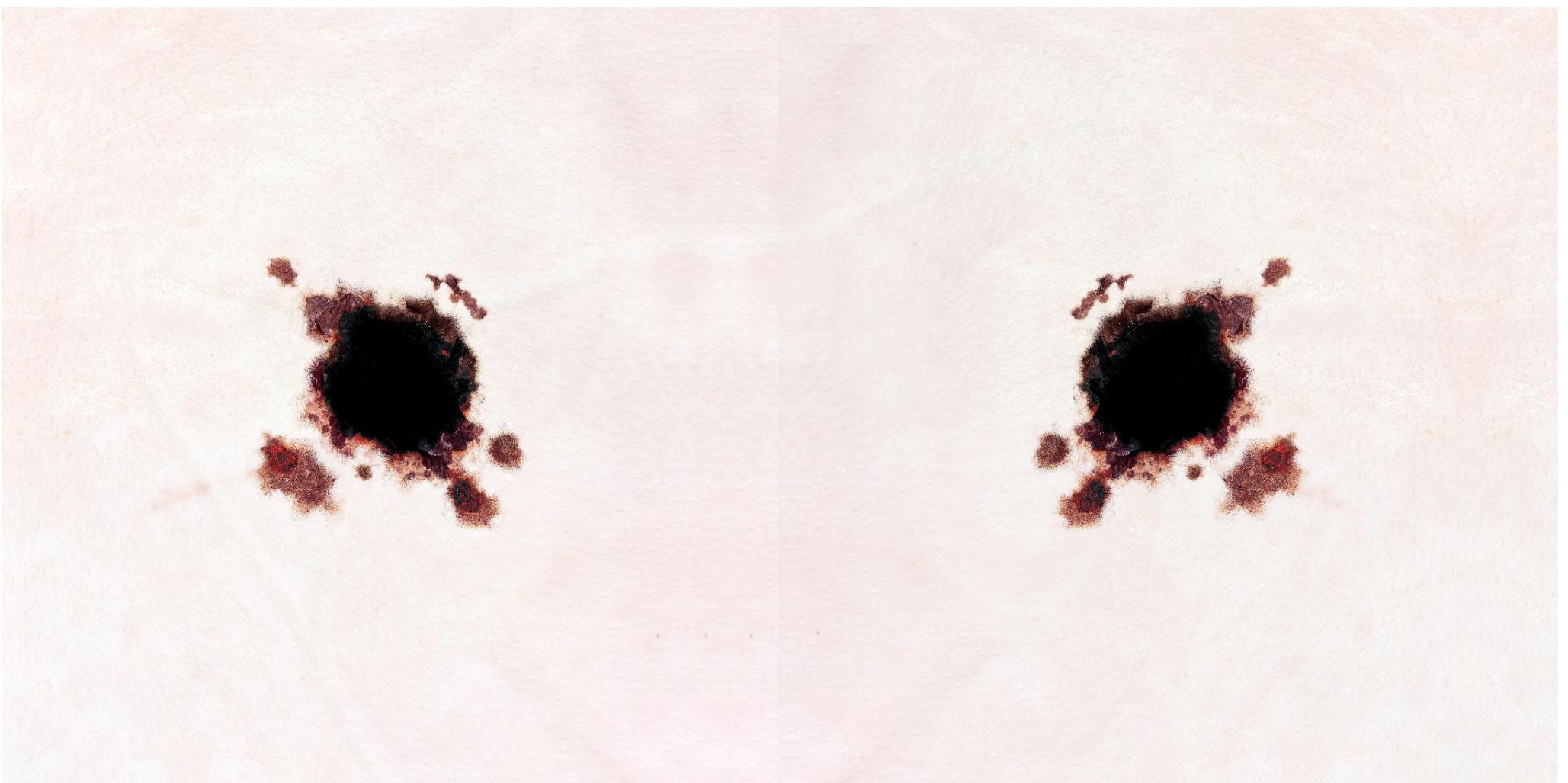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2014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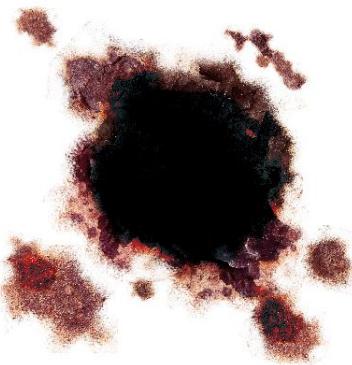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 委託

澳門街頭青少年
與濫用藥物調查

2014報告書







澳門街頭青少年
與濫用藥物調查



2014報告書



摘要

本調查研究自 2002 年起，每四年實行一次的同樣調查，本次為第四次的研究，對象同樣以「街頭青少年」這特定的群組作為調查對象。主要經由前線社工以直接訪問的調查方式，了解本澳街頭青少年他們目前濫用藥物的實況及可能使他們濫用藥物的危機因素。

是次調查研究的以本澳年齡 14-24 歲之間的街頭青少年為對象，在過往或現今接觸、濫用毒品的情況，由社工直接訪問完成問卷，有效樣本數目為 251 人。

是次研究團隊亦因應時代變遷及科技進步對問卷進行修改，同時又增設一些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的題目，得知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的最低年齡只有十歲，令人感到驚訝。經調查研究發現，有 18.7% 的街頭青少年曾經濫用藥物，而他們濫用藥物的原因、吸食地點、毒品取得途徑有所改變（詳見內文），青少年濫用藥物危機因素方面，發現濫用藥物的青少年相對沒有濫用藥物的青少年來說，他們的冒險程度較高、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較低、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較高、和認識濫用藥物者較多。

令人鼓舞的是，是次研究調查結果較以往相比，濫用藥物青少年在減少及停止濫藥的求助途徑方面，他們向「戒毒機構」尋求協助的受訪者，較 2010 年調查升幅明顯，他們並不是單靠個人意志去減少或停止濫用藥物，「自己戒」的數據亦明顯比 2010 年的數據低。

從研究結果得知，我們應提高青少年的抗逆力，關注朋輩對於青少年的影響力，從家庭、學校以及社區等不同層面介入協助濫用藥物青少年停止濫用藥物。

目錄

CONTENTS

摘要	i
目錄	ii
圖次	iv
表次	v
引言	2
第一章：調查設計	3
一、調查目的	3
二、名詞定義	3
三、調查對象	4
四、抽樣方法及分析方法	5
五、問卷設計	5
六、調查時期	6
七、調查限制	6
第二章：敘述性分析	7
一、整體受訪者的特徵	7
二、曾濫用藥物受訪青少年的特徵	23

第三章：推論性分析	39
一、受訪者曾否濫用藥物與重要變項的T-Test分析	39
二、方差分析結果	40
三、皮氏相關系數分析結果	41
第四章：2002年、2006年、2010年與2014年之濫用藥物調查狀況比較分析	43
第五章：調查結果	49
一、曾濫用藥物青少年在濫用藥物存在的危機因素較多	49
二、濫用藥物之青少年高估自我控制力	50
三、街頭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最小年齡見新低，首次吸食年齡只有十歲	51
四、街頭青少年取得毒品途徑更便捷	52
五、濫藥青少年用藥物地點更為隱蔽	52
六、朋輩對街頭青少年之影響不容忽視	53
七、街頭青少年戒毒機構宣傳工作略見成效	54
第六章：建議	55
一、提升青少年抗逆力	55
二、善用朋輩間的影響力	55
三、加強家庭生活教育及家長教育	56
四、持續的學生預防濫藥教育	57
五、強化防治戒毒工作，善用網絡媒介進行預防教育	57
參考資料	58
附件一：「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研究2014」問卷	59
屬下單位	69

圖次

圖碼

圖 1：受訪者的性別	7
圖 2：受訪者的在學情況	9
圖 3：受訪者濫用藥物狀況分佈	23
圖 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性別	24
圖 5：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現時在學情況	26

表次

表碼

表 1：受訪者的年齡	8
表 2：受訪者的平均年齡統計	8
表 3：受訪者的教育程度	9
表 4：受訪者工作情況	10
表 5：受訪者在學及就業情況	10
表 6：受訪者的出生地	11
表 7：受訪者的居住地區	11
表 8：受訪者每日有多少時間自己一個在家中	12
表 9：受訪者平均一星期有多少晚會出外玩	12
表 10：受訪者的父母婚姻狀態	13
表 11：受訪者與家人關係	13
表 12：受訪者與家人相處狀況	14
表 14：受訪者的冒險程度	14
表 15：受訪者的憂鬱程度	15
表 16：受訪者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	16
表 17：受訪者對試過「High 唷」一兩次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17
表 18：受訪者對偶然會「High 唷」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17
表 19：受訪者對經常「High 唷」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18
表 20：受訪者對「High 唷的人」的接納程度	18
表 21：受訪者對「High 唷的人」的平均接納程度統計	19
表 22：受訪者對人服食以下毒品的贊成程度	19

表 23：受訪者親眼目睹他人濫用以下毒品的程度	20
表 24：受訪者認識曾濫用以下毒品人數	21
表 25：如有免費毒品，青少年在何種情況下不會接受毒品	22
表 26：如有免費毒品，青少年在何種情況下會接受毒品	23
表 27：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年齡	25
表 28：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平均年齡統計	25
表 29：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教育程度	26
表 30：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工作情況	27
表 31：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學及就業情況	27
表 32：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出生地點	28
表 33：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居住地區	28
表 3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原因	29
表 35：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來源	30
表 36：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濫用藥物的人數及其種類	31
表 37：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	32
表 38：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平均數	32
表 39：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場所	33
表 40：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的毒品的地區	34
表 41：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之經驗	36
表 42：第一次接觸毒品的年齡	37
表 43：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有否考慮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	38
表 4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尋求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的協助單位	38

表 45：受訪者是否濫藥與重要的變項的 T-Test 分析	39
表 46：受訪者工作身份與重要變項的方差分析	40
表 47：工作身份與是否濫用藥物	41
表 48：重要數值變項之皮氏相關系數矩陣	42
表 49：2002 年、2006 年、2010 年與 2014 年受訪者濫用藥物比率比較	43
表 50：2002 年、2006 年、2010 年與 2014 年受訪者對他人免費提供毒品態度比較	44
表 51：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比較	44
表 52：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的毒品的地區比較	45
表 53：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濫用藥物的人數及其種類比較	45
表 54：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原因比較	46
表 55：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場所比較	47
表 56：2010 年與 2014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尋求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的協助單位比較	48

引言

青少年濫用藥物議題一直備受社會各界關注，近年，青少年濫用藥物的情況更有女性化、隱蔽化等趨勢，前線社工人員亦一直努力不懈地為有濫藥習慣之青少年提供適切的服務；澳門社會工作局（以下簡稱社工局）積極建立及完善「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及 DAST 20 等研究，對澳門正在接受服務的濫用藥物人士情況，有了更多的掌握。

根據「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的數據，可大概了解青少年濫用藥物的情況。在這基礎下，感謝社工局對研究團隊的信任，為其能更進一步掌握街頭青少年的實際狀況，再次委託研究團隊進行「街頭青少年濫用藥物情況調查 2014」。是次調查目的為：1. 掌握街頭青少年的濫藥情況；2. 了解街頭青少年接觸藥物的機會和程度；3. 了解街頭青少年對濫用藥物的態度；4. 了解街頭青少年濫藥的危機因素（Risk Factors）。

因此，研究團隊聯繫合作伙伴，（感謝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社區青年服務隊、澳門基督教新生命團契青少拓展部以及聖公會氹仔青年服務隊協助訪問部分），以更全面地接觸這些青少年，更適切地了解街頭青少年濫藥情況，並為未來街頭青少年濫藥服務提供方向及建議。

第一章：調查設計

一、調查目的

1. 掌握街頭青少年的濫用藥物情況：
- 1.1 了解街頭青少年接觸毒品的機會和程度；
- 1.2 了解街頭青少年對濫用藥物的態度；
2. 了解街頭青少年濫藥的危機因素（Risk Factors）。

二、名詞定義

1. 調查報告名詞

「**毒品**」（Drugs）：毒品在世界各國、各地區、各城市都有一樣的定義，而且它會隨著時間、空間、地點而有不同的規範跟定義。在中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毒法》定義：毒品是指鴉片、海洛英、甲基苯丙胺（冰毒）、嗎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國家規定管制的其他能夠使人形成癮癖的麻醉藥品和精神藥品（《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毒法》，2007）。而在澳門根據第17/2009號法律，關於「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品及精神藥物」的各附表中所載的物質，可視為毒品，當中包括海洛英、大麻、可卡因、氯胺酮、冰等（印務局，2009）。

「**濫用藥物**」（Drugs Abuse）：藥物濫用的定義在各個國家、城市及地方都有不一樣的定義，而不同的組織、學者有不同的定義。據蔡德輝、楊士隆（2010）一書同引述美國「全國大麻與濫用藥物委員會」（National Commission on Marijuana and Drug Abuse）指出濫用藥物為非醫療為目的（Non-medical Purpose）、有過度或超量使用之傾向（Prone to Excess）、形成習慣（Habit Forming）、損害健康（Damage to Health）以及尋求快感（Get High）；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把其定義為間歇性或連續性使用某種藥物所產生心理與生理依賴及併發或衍發症狀。在中國和澳門的定義，可引用之文獻不多，根據澳門社工局之定義（2004），濫用藥物是指非按醫生處方，用任何藥物如鎮靜劑、興奮劑等，但煙酒不計在內。

「**街頭青少年**」：指14-24歲，持續流連在街上、公園、球場、網吧、快餐店等戶外或公眾地方的男、女青少年。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問卷中表示曾經有濫用藥物，而曾有濫用藥物受訪者代表青少年於過往、現在有濫用藥物的經驗，不論其時間相隔之長度或現在的持續性如何。

「**北區**」：是次調查中定義之北區為花地瑪堂區，當中包括青洲、關閘、筷子基、台山、黑沙環、祐漢、望廈、水塘、馬交石。

「**中南區**」：即是澳門半島北區以外範圍的地方，分別為大堂區、風順堂區、花王堂區及望德堂區這四個堂區。大堂區主要包括板樟堂、水坑尾、新口岸、南灣、皇朝區；風順堂區包括新馬路、西灣、媽閣、下環、燒灰爐、三巴仔、崗頂、司打口、爐石塘；花王堂區包括白鶴巢、三巴門、新橋、沙梨頭、紅街市、賈伯樂提督、雅廉訪；望德堂區主要包括東望洋、雀仔園、荷蘭園、二龍喉、塔石、三盞燈、高士德、柏蕙。

「**路氹區**」：指澳門半島以外的離島區域，包括氹仔及路環，按堂區分佈為嘉模堂區及聖方濟各堂區的範圍。

三、調查對象

1. 對象：是次研究的對象為年齡14-24歲之間的青少年，其中以流連街頭的「外展服務對象」為主。
2. 人數：成功接受訪問的青少年有260人，其中有效問卷為251份。

四、抽樣方法及分析方法

基於是次調查對象為「街頭青少年」，屬特定背景組群。而是次調查主題涉及犯罪行為「濫用藥物」，因此採取由前線社工直接訪問的調查形式，選用非隨機抽樣之立意抽樣（Purposive Sampling）選取樣本。所有受訪者之資料絕對保密，只供是次研究之用。待是次調查完成後，亦會將所有問卷銷毀。正式調查推行之前，已進行前測試（Pilot-Test），以修訂問卷內容及用語。

外展社工收集問卷後，由電腦輸入員將問卷數據輸入電腦，並利用統計軟件（SPSS）進行數據分析。

五、問卷設計

是次調查使用「封閉式結構性問卷」（Closed-end Structured Questionnaire），其中有部分開放式問題由受訪者自行填寫。問卷針對街頭青少年的特質而設計，內容包括受訪者基本個人資料，而核心部分主要探討：

1. 受訪者對藥物的認知；
2. 初次接觸藥物的情況；
3. 獲得所濫用藥物的途徑及形式；
4. 濫用藥物的模式；
5. 了解青少年濫藥危機因素。

在正式進行問卷調查前，研究團隊使用前測（Pilot-Test）測驗該問卷，以便後續修訂問卷設計及用語。在是次研究中，有幸與澳門大學李德教授交流及向其團隊學習。因社工局委託澳門大學團隊，對全澳在學青少年進行相類似的研究，故此在問卷的設計中，有部分題目是可與該研究比對。另外，本次研究在問卷設計上，亦持續改善問題內容，讓研究能更跟貼時代之轉變。

六、調查時期

研究團隊負責是次調查之訪問、數分析及完成撰寫報告。期間研究團隊，亦與社會工作局人員召開數次工作會議。是次調查由 2014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進行（包括前測、正式調查及撰寫報告）。

七、調查限制

1. 調查結果發現抽樣比例與前線接觸街頭青少年比例有差異

本次調查研究之樣本抽樣範圍在 14-24 歲之街頭青年，由於街頭青少年年齡主要集中在 14-18 歲，對於 18 歲或以上的年齡歲組，收集問卷較為困難。此外，經調查結果發現樣本男女抽樣數有一定程度的差異（男性受訪者比女性多），造成是次調查研究男女比例分配不平均。

2. 樣本未能推展至全澳該年齡層之青少年，只能作同類背景青少年狀況之參考

是次調查採取非隨機抽樣方式進行，樣本數量為 251 人，而對象亦有所限制，其生活背景、獨有經驗可能與其他青少年有所不同，因此調查結果可能較難應用到全澳該年齡層之青少年之狀況上，調查結果只能作為同類背景之青少年狀況之參考。

3. 是次調查主題較敏感，受訪者可能傾向回答符合社會期望的回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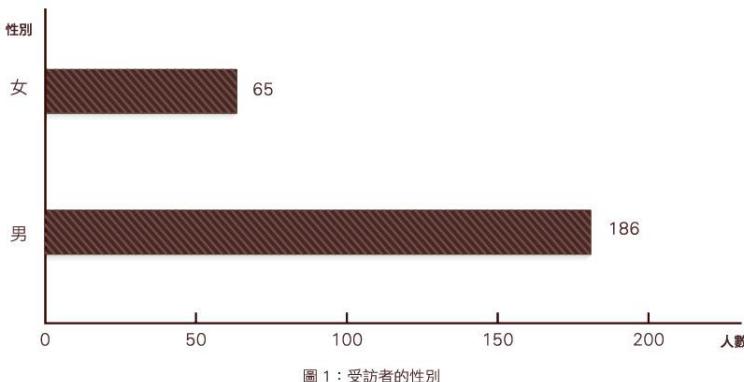
由於是次調查主題為濫用藥物，屬犯罪行為，不為社會所接受，調查依賴社工進行訪問，受訪者可能傾向回答較符合社會期望的回應，與真實狀況存在偏差。

第二章：敘述性分析

一、整體受訪者的特徵

1. 受訪者性別

是次調查成功訪問了 251 位 14-24 歲的街頭青少年，男性所佔的比率比女性比率接近三倍，男性佔 74.1%，女性佔 25.9%（見圖 1）。



2. 受訪者的年齡

受訪者的年齡分佈於 14-24 歲之間，其中以 14-18 歲受訪最多，有 200 人，佔總人數的 79.6%（見表 1）。受訪者的平均年齡是 17.02 歲，中位年齡是 17 歲（見表 2）。

表1: 受訪者的年齡 (N=251)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4	24	9.6%
15	38	15.1%
16	50	19.9%
17	56	22.3%
18	32	12.7%
19	18	7.2%
20	14	5.6%
21	9	3.6%
22	4	1.6%
23	4	1.6%
24	2	0.8%
總計	251	100%

表2: 受訪者的平均年齡統計 (N=251)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7.02	17.00	2.13

3. 受訪者的在學情況

受訪者中，在學的人數佔 74.2%，非在學的人數佔 25.8%（見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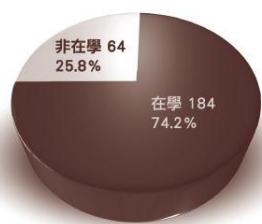


圖 2：受訪者的在學情況
 ■ 在學
 ■ 非在學

4. 受訪者的就讀年級 / 學歷程度

受訪者教育程度以初中為最多，佔 55%，其次是高中或以上的年級，佔 25.8（見表 3）。

表3: 受訪者的教育程度(N=229)		
教育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小五	6	2.6%
小六	38	16.6%
中一	46	20.1%
中二	39	17.0%
中三	41	17.9%
中四	26	11.4%
中五	21	9.2%
中六或以上	12	5.2%
總計	229	100%

5. 受訪者的工作情況

受訪者中，無工作的人數佔 71.1%，有兼職工作的人數佔 16.1%，全職工作的人數佔 12.8%（見表 4）。

表4: 受訪者的工作情況(N=242)		
工作情況	人數	百分比
全職工作	31	12.8%
兼職工作	39	16.1%
無工作	172	71.1%
總計	242	100%

6. 受訪者的在學及就業狀況

受訪者中以在學的人數佔最多，佔總人數的 58.8%。其次是在職人士佔總人數的 15.5%；而有工作之學生及失學失業者，分別為 14.3% 及 11.3%（見表 5）。

表5: 受訪者的在學及就業情況(N=238)		
工作身份	人數	百分比
學生	140	58.8%
失學失業者	27	11.3%
在職人士	37	15.5%
有工作之學生	34	14.3%
總計	238	100%

7. 受訪者的出生地

受訪者中，在澳門出生的人數佔 88.4%，其次是中國內地，佔 8.8%（見表 6）。

表6：受訪者的出生地(N=250)		
出生地點	人數	百分比
澳門	221	88.4%
中國內地	22	8.8%
香港	4	1.6%
其他	3	1.2%
總計	250	100%

8. 受訪者的居住地區

受訪者中，在北區居住的人數佔 57.4%，其次是中南區，佔 30.8%，而路氹區佔 10.8%（見表 7）。

表7：受訪者的居住地區(N=251)		
居住地區	人數	百分比
北區	144	57.4%
中南區	77	30.8%
路氹區	27	10.8%
其他	3	1.2%
總計	251	100%

9. 受訪者每日自己一個留在家中的時間

受訪者中，每日自己一個留在家中的時間有 5 小時或以上的人數佔 41.2%，其次是無或低於 1 小時的人數佔 20.4%，而 1 小時、2 小時、3 小時、4 小時分別為 7.6%、11.6%、10%、9.2%（見表 8）。

表8：受訪者每日自己一個留在家中的時間(N=250)		
時數	人數	百分比
無	51	20.4%
1小時	19	7.6%
2小時	29	11.6%
3小時	25	10.0%
4小時	23	9.2%
5小時或以上	103	41.2%
總計	250	100%

10. 受訪者平均一星期晚上「出去玩」的日數

受訪者中，一星期平均約 6-7 日的晚上「出去玩」的佔 22.4%，其次是平均約 1 日的佔 16.8%，沒有外出的有 15.6%（見表 9）。

表9：受訪者平均一星期晚上「出去玩」的日數(N=250)		
日數	人數	百分比
無	39	15.6%
平均約1日	42	16.8%
平均約2日	37	14.8%
平均約3日	40	16.0%
平均約4-5日	36	14.4%
平均約6-7日	56	22.4%
總計	250	100%

11. 受訪者的父母婚姻狀態

受訪者中，父母婚姻狀態完整的佔 70.2%，其次是離婚的佔 21.3%，另外鰥寡及其他佔 4.7% 及 3.8%（見表 10）。

表10：受訪者的父母婚姻狀態 (N=235)

父母婚姻狀態	人數	百分比
完整	165	70.2%
離婚	50	21.3%
鰥寡	11	4.7%
其它	9	3.8%
總計	235	100%

12. 受訪者與家人關係及相處狀況

受訪者中，受訪者與母親的關係較好，平均數為 3.65，與父親的關係平均數為 3.15（見表 11）；相處狀況方面，平均數為 2.96，趨向一般；其中「你可以通過父母嘅言談、表情感受到佢哋好愛你」平均數為 3.08 傾向「經常」（見表 12）。

表11：受訪者與家人關係 (N=250)

與家人關係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與父親的關係	3.15	3.00	1.42
與母親的關係	3.65	4.00	1.20

表12：受訪者與家人相處狀況

與家人相處狀況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你可以通過父母嘅言談、表情感受到佢哋好愛你(N=251)	3.08	3.00	1.05
當你遇到困難，你能夠感受到來自父母嘅支持(N=251)	2.94	3.00	1.14
你覺得父母好尊重你嘅想法(N=250)	2.88	3.00	1.14
你覺得同父母一齊有一種溫暖嘅感覺(N=251)	2.96	3.00	1.12
父母能夠容忍你同佢哋有唔同嘅見解(N=250)	2.92	3.00	1.14
總計	2.96	3.00	0.86

13. 受訪者的冒險程度

受訪者中，受訪者的冒險程度方面，平均數為 2.98，趨向一般；其中「我會時不時咁去做啲危險嘅嘢考驗自己」的平均數為 3.13（見表 14）。

表14. 受訪者的冒險程度

冒險程度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我喜歡做有啲危險嘅事情(N=244)	2.83	3.00	1.20
我會時不時咁去做冒險嘅嘢考驗自己(N=245)	3.13	3.00	1.10
總計	2.98	3.00	0.98

14. 受訪者的憂鬱程度

受訪者中，受訪者的憂鬱程度方面，平均數為 2.56，表示受訪者的憂鬱程度傾向中下水平，沒有受到很多的憂鬱情緒困擾（見表 15）。

表15. 受訪者的憂鬱程度

憂鬱程度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我喜歡我自己(N=244)	3.89	4.00	0.92
生活經常毫無意義感(N=245)	2.68	3.00	1.07
我覺得我個人無太多值得驕傲感地方(N=243)	2.97	3.00	1.07
*我覺得自己同人哋一樣，喺個有價值嘅人(N=244)	3.61	4.00	0.97
我經常覺得孤單(N=245)	2.96	3.00	1.18
*我同其他人一樣享受生活(N=244)	3.69	4.00	0.96
我經常覺得自己受冷落(N=241)	2.63	3.00	1.02
我有時覺得自己一啲都唔好(N=244)	2.95	3.00	1.12
*我能夠好似大多數人一樣做好件事(N=245)	3.63	4.00	0.87
我經常覺得前途無望(N=245)	2.48	2.00	1.16
我覺得我做唔好任何嘅事(N=245)	2.24	2.00	1.10
*整體嚟講，我對自己好滿意(N=244)	3.51	3.00	0.96
我覺得我嘅生活唔喺好有意義(N=245)	2.91	3.00	1.12
*我為活著而高興(N=245)	3.79	4.00	0.93
總計	2.56	2.57	0.58

註：有「*」為反向題目

15. 受訪者濫用藥物的價值觀

從數據中可得出，受訪者對濫用藥物的價值觀程度平均數為 3.75，表示受訪者對濫用藥物的價值觀傾向正面；當中在「High 啾對健康有負面嘅影響」及「落 D / 夜場梗係要順便 High 啾」兩題的價值觀較正確，反映受訪者都意識到濫用藥物會不利健康，和在夜場玩樂時也不一定要濫用藥物（見表 16）。

表16：受訪者濫用藥物的價值觀

濫用藥物的價值觀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偶然High 啾唔會上癮(N=245)	2.22	2.00	1.18
High 啾對健康有負面嘅影響(N=245)	4.01	4.00	1.15
High 啾喺違法嘅行為(N=245)	3.94	4.00	1.20
High 啾可以減肥(N=244)	2.63	3.00	1.33
High 啾會摧 前途(N=245)	3.70	4.00	1.28
High 啾嘅人有能力控制自己喺咪繼續High 啾(N=245)	2.36	2.00	1.15
落 D / 夜場梗係要順便 High 啾(N=245)	1.98	2.00	1.00
High 啾嘅人，比較容易有違法嘅行為(N=245)	3.53	4.00	1.25
總計	3.75	3.75	0.68

16. 受訪者認為「High 嚥」會受到的傷害程度

受訪者，普遍都認為有不同程度的傷害，其中認為「試過 High 嚥一兩次會有輕微傷害」的人數有 96 人，佔 39.3%；「唔知」的人數有 56 人，佔 23%（見表 17）。此外，認為「偶然會 High 嚥會有中度傷害」的人數有 110 人，佔 45.3%，「唔知」的人數有 50 人，佔 20.6%（見表 18）。另外，認為「經常 High 嚥會有嚴重傷害」的人數有 168 人，佔 69.1%，「唔知」的人數有 47 人，佔 19.3%（見表 19）。

表17：受訪者對試過「High嘅」一兩次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試過「High嘅」一兩次	人數	百分比
無傷害	35	14.3%
輕微傷害	96	39.3%
中度傷害	34	13.9%
嚴重傷害	23	9.4%
唔知	56	23.0%
總計	244	100%

表18：受訪者對偶然會「High嘅」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偶然會「High嘅」	人數	百分比
無傷害	10	4.1%
輕微傷害	42	17.3%
中度傷害	110	45.3%
嚴重傷害	31	12.8%
唔知	50	20.6%
總計	243	100%

表19：受訪者對經常「High嘅」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

經常「High嘅」	人數	百分比
無傷害	7	2.9%
輕微傷害	5	2.1%
中度傷害	16	6.6%
嚴重傷害	168	69.1%
唔知	47	19.3%
總計	243	100%

17. 受訪者對「High嘅的人」的接納程度

受訪者中，對「High嘅的人」的接納程度保持中立的人數有 106 人，佔比例的 43.6%，其次是接受人數有 62 人，佔比例的 25.5%（見表 20）。平均數為 2.93，中位數為 3，即接納程度是傾向「中立」（見表 21）。

表20：受訪者對「High嘅的人」的接納程度

對「High嘅的人」的接納程度	人數	百分比
非常不接受	31	12.8%
不接受	35	14.4%
中立	106	43.6%
接受	62	25.5%
非常接受	9	3.7%
總計	243	100%

表21：受訪者對「High啲的人」的平均接納程度統計(N=243)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2.93	3.00	1.03

18. 受訪者對他人服用以下毒品的贊成 / 接納程度

受訪者對他人服用以下毒品的贊成 / 接納程度平均為 1.68，贊成 / 接納程度低，當中受訪者對「草（大麻）」的贊成程度較其他毒品高，平均數為 1.82，而「K2」的贊成 / 接納程度較其他毒品低，平均數為 1.59，這可反映受訪者相對較接納他人濫用「草（大麻）」（見表 22）。

表22：受訪者對人服用以下毒品的贊成程度			
對人服用以下毒品的贊成程度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K仔（氯胺酮）(N=251)	1.69	1.00	0.93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N=251)	1.72	1.00	0.96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N=251)	1.61	1.00	0.85
Five仔（硝甲西泮）(N=251)	1.70	1.00	0.97
草（大麻）(N=251)	1.82	1.00	1.06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N=251)	1.68	1.00	0.93
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N=251)	1.60	1.00	0.84
K2（合成大麻素）(N=251)	1.59	1.00	0.82
總計	1.68	1.00	0.83

19. 受訪者親眼目睹他人濫用以下毒品的程度

從表 23 可見，受訪者大部分未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毒品，當中表示沒有親眼目睹他人濫用「K2」較多，佔 95.2%。而偶然 / 間中和經常目睹他人濫用的毒品，以「K 仔」較多，佔 29.8%，其次是「冰 / 豬肉」，共佔 26.9%。

表23：受訪者親眼目睹他人濫用以下毒品的程度			
親眼目睹他人濫用以下毒品的程度	沒有	偶然 / 間中	經常
K仔（氯胺酮）	174	60	14
	70.2%	24.2%	5.6%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	182	47	20
	73.1%	18.9%	8.0%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216	30	2
	87.1%	12.1%	0.8%
Five仔（硝甲西泮）	219	22	6
	88.7%	8.9%	2.4%
草（大麻）	190	50	10
	76.0%	20.0%	4.0%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	200	39	9
	80.6%	15.7%	3.6%
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	233	15	0
	94.0%	6.0%	0.0%
K2（合成大麻素）	236	12	0
	95.2%	4.8%	0.0%

20. 受訪者認識曾濫用以下毒品的人數

從表 24 可知受訪者認識濫用「冰 / 豬肉」的人較多，平均數為 3.24，其次是濫用「K 仔」的平均數為 3.05，而認識濫用「K2」的人數較少，平均數為 0.22。

表24：受訪者認識曾濫用以下毒品人數			
認識曾濫用以下毒品人數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K仔（氯胺酮）(N=251)	3.05	0.00	8.33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N=251)	3.24	0.00	9.09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N=251)	1.04	0.00	4.88
Five仔（硝甲西泮）(N=251)	1.03	0.00	4.38
草（大麻）(N=251)	1.68	0.00	4.61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N=251)	1.48	0.00	4.43
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N=251)	0.48	0.00	3.04
K2（合成大麻素）(N=251)	0.22	0.00	1.15

21. 如有免費毒品，青少年會如何做

研究團隊在是次調查研究中，特別想關注有可能令青少年濫用藥物的因素，因而設立了一些開放性的問題（Opening Question）讓青少年自行回答在怎樣的情況、原因下他們會嘗試或拒絕用藥，以令我們了解目前青少年他們所遇之困難或所需甚麼，亦令我們更能深入了解造成青少年可能成為高危濫藥青少年的成因。

在「咩情況會試」這題開放性問題中，據受訪者之回應，他們大部分回應如果很多朋友一起、好朋友給予毒品、關係極好的朋友…都會令他們嘗試用藥。而經由前線社工回應，濫用藥物青少年或高危青少年，大部分都會因為朋友而嘗試用藥，這與本研究較後部份，濫用藥物青少年第一次用藥的情況之分析結果相吻合。其次，他們亦會因應自己的個人意願而決定是否嘗試用藥，這方面顯示青少年著重他們自身的自主性。前線社工亦表示濫用藥物青少年大多認為自身之自我控制能力高，

相信自己有能力控制是否繼續使用毒品，亦輕視毒品的成癮性。值得注意的是，有部分受訪者回答如果朋友逼使或被人威脅，使其重要他人受到傷害時，亦會嘗試用藥。

另一方面，在「咩情況唔會試」這題開放性問題中，受訪青少年他們最主要受自己個人意願而拒絕毒品，他們若認為自己不想試、不想食就可以拒絕毒品，前文提及前線社工之經驗，說明青少年認為自己可決定用或不用藥。其次朋輩影響亦是青少年是否用藥的原因之一，若來自與他們的關係並不是特別要好的朋友，或是陌生人給予的毒品，他們是不會使用的。青少年重視他們的朋輩，他們重視與朋輩的關係，「對朋友要信任」及「對朋友要有義氣」是青少年與他人建立朋輩關係中重要因素，有助了解他們不會接受來自關係不太親密友伴的毒品。

研究團隊以表列出他們所答的文字內容，詳見表 25 及表 26。

表25：如有免費毒品，青少年在何種情況下不會接受毒品

如果有免費毒品，「咩情況唔會食」，N=22

不合口味；個人不想食，憑感覺；個人意願唔想試；唔食唔食；唔想試就唔試（2）；睇自己想不想；可以拒絕；好開心囉；見到大量毒品；不認識；唔熟；唔熟的朋友；唔認識的朋友；陌生人比唔食；自己一個；眼訓；有警察在場要錢；唔知（3）

*其中括號代表有填此內容人數，沒有標示者代表作答人數為1人。為保持原文，故並無修改錯別字。

表26：如有免費毒品，青少年在何種情況下會接受毒品 如果有免費毒品，「咩情況會食」，N=32	
<p>合口味；好奇心；想試就試（2）；想食，持平常心的心情；唔開心囉；心情不爽；心情低落，心事重重，煩惱多，家事，姪女的事，為她出頭；可樂，搖頭丸，five仔；睇下啲唔啖食，冰，大麻，可樂，k仔會試；睇種類，如：豬肉，小白；個個試就會試；對方熟，且知，five仔；有fd比就食；有大班frd咪食；朋友俾可能，睇種類：豬肉；朋友好多；有女性在場；極好朋友；男朋友；睇朋友是誰；感到自己或重要的人受到傷害時（威脅）；朋友逼使下；被逼（2）；地區合法化；毒品食左會健康；有絕症；以前會，現在介了；俾錢情況下會介了；免費；唔知</p> <p>*其中括號代表有填此內容人數，沒有標示者代表作答人數為1人。為保持原文，故並無修改錯別字。</p>	

二、曾濫用藥物受訪青少年的特徵

1. 受訪者濫藥的狀況分佈

是次調查成功訪問了 251 位 14-24 歲的街頭青少年，受訪者中曾濫用藥物的共 47，佔總人數的 18.7%（見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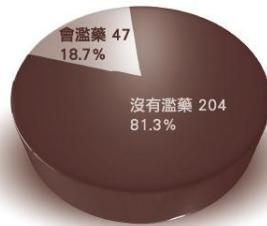


圖 3：受訪者濫用藥物狀況分佈

- 沒有濫藥
- 會濫藥

2.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性別

在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中，男性佔 76.6%，女性佔 23.4%，性別分佈男性為女性的 3 倍（見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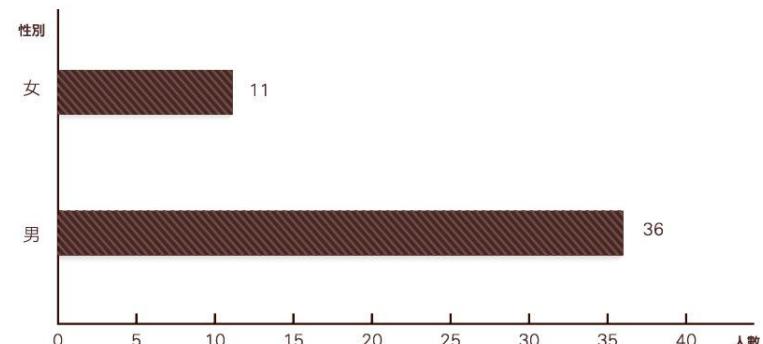


圖 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性別

3.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年齡

47 位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年齡，集中在 15-23 歲之間，其中以 16-19 歲受訪最多，有 29 人，佔總人數的 61.7%（見表 27）。當中受訪者的平均年齡是 18.68 歲，中位年齡是 19 歲（見表 28）。

表27：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年齡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5	2	4.3%
16	7	14.9%
17	10	21.3%
18	4	8.5%
19	8	17.0%
20	5	10.6%
21	5	10.6%
22	2	4.3%
23	3	6.4%
24	1	2.1%
總計	47	100%

表28：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平均年齡統計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8.68	19.00	2.332

4.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在學情況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中，在學的人數佔 45.7%，非在學的人數佔 54.3%（見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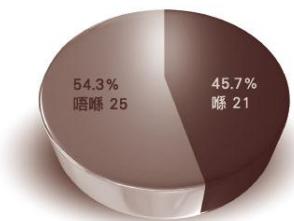


圖 5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現時在學情況

■ 在學
■ 唔喺

5.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就讀年級 / 學歷程度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教育程度以初中為最多，佔 51%，其次是小學年級，佔 19.1%（見表 29）。

表29: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數	百分比
小五	4	8.5%
小六	5	10.6%
中一	8	17%
中二	8	17%
中三	8	17%
中四	2	4.3%
中五	5	10.6%
中六或以上	1	2.1%
不詳	6	12.8%
總計	47	100%

6.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工作情況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中，無工作的人數佔 53.2%，有兼職工作的人數佔 14.9%，全職工作的人數佔 31.9%（見表 30）。

表30: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工作情況

工作情況	人數	百分比
全職工作	15	31.9%
兼職工作	7	14.9%
無工作	25	53.2%
總計	47	100%

7.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在學及就業狀況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中以在學及在職人士的人數佔最多，各佔總人數的 34%。其次是在失學失業者佔總人數的 19.4%；而有工作之學生為 10.6%（問卷問題 4，見表 31）。

表31: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學及就業情況

工作身份	人數	百分比
學生	16	34%
失學失業者	9	19.1%
在職人士	16	34%
有工作之學生	5	10.6%
不詳	1	2.1%
總計	47	100%

8.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出生地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中，在澳門出生的人數佔 93.4%，其餘是中國內地，佔 6.4%（見表 32）。

表32: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出生地點

出生地點	人數	百分比
澳門	44	93.6%
中國內地	3	6.4%
總計	47	100%

9.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居住地區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中，在北區居住的人數佔 59.6%，其次是中南區，佔 27.7%，而路氹區佔 12.7%（見表 33）。

表33: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居住地區

居住地區	人數	百分比
北區	28	59.6%
中南區	13	27.7%
路氹區	6	12.7%
總計	47	100%

10.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原因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表示其濫用藥物原因依次為「好奇」（53.2%）、「陪 Friend」（51.1%）、「受派對氣氛影響」（40.4%）、「解悶」（38.3%）、「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38.3%）。從數據理解，個人因素及朋輩影響與受訪者濫用藥物有較多的關聯（見表 34）。

表3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原因 (N=47)			
濫用藥物後的反應	是	否	總計
刺激	16 34.0%	31 66.0%	47 100.0%
減壓	16 34.0%	31 66.0%	47 100.0%
陪friend	24 51.1%	23 48.9%	47 100.0%
解悶	18 38.3%	29 61.7%	47 100.0%
想減肥	5 10.6%	42 89.4%	47 100.0%
好奇	25 53.2%	22 46.8%	47 100.0%
與家人不和	5 10.6%	42 89.4%	47 100.0%
受派對環境氣氛影響	19 40.4%	28 59.6%	47 100.0%
屋企人有吸食習慣	0 0.0%	47 100.0%	47 100.0%
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	18 38.3%	29 61.7%	47 100.0%
逃避挫折感	8 17.0%	39 83.0%	47 100.0%
心情不爽	2 4.3%	45 95.7%	47 100.0%

11.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來源

表35顯示，曾濫用藥物的47位受訪者中，表示「經常」及「一時時」獲得毒品的來源依次為「朋友」(66%)、「向拆家買」(40.4%)、「打電話擺貨」(40.4%)、「夜場玩時識的朋友」(29.8%)、「返大陸擺貨」(29.8%)。

表35：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來源 (N=47)							
獲得毒品的來源	從來沒有	很少	一時時	經常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朋友	1 2.1%	15 31.9%	18 38.3%	13 27.7%	2.91	3.00	0.83
向拆家買	24 51.1%	4 8.5%	8 17.0%	11 23.4%	2.13	1.00	1.28
打電話擺貨	23 48.9%	5 10.6%	11 23.4%	8 17.0%	2.09	2.00	1.20
夜場玩時識的朋友	17 36.2%	16 34.0	11 23.4%	3 6.4%	2.00	2.00	0.93
返大陸擺貨	27 57.4%	6 12.8%	8 17.0%	6 12.8%	1.85	1.00	1.12
微信 / WhatsApp落單	32 69.6%	7 15.2%	3 6.5%	4 8.7%	1.54	1.00	0.96
同學	33 70.2%	8 17.0%	5 10.6%	1 2.1%	1.45	1.00	0.78
男朋友 / 女朋友	40 85.1%	5 10.6%	1 2.1%	1 2.1%	1.21	1.00	0.59
網上落單	42 91.3%	4 8.7%	0 0.0%	0 0.0%	1.09	1.00	0.29
家人	44 93.6%	2 4.3%	1 2.1%	0 0.0%	1.09	1.00	0.35

12.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濫用藥物的次數及其種類

是次問卷調中，有濫用「冰 / 豬肉」的人數最多，佔曾濫用藥物受訪者中的 23.4%，個人每星期平均濫用次數達 3.40 次，其次是「K 仔」佔曾濫用藥物受訪者中的 19.1%，個人每星期平均濫用次數達 3.58 次，而「Five 仔」及「可樂 / 可卡因」，均各佔 12.8%，個人每星期平均濫用次數達 1 次及 1.63 次（見表 36）。

表36：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濫用藥物的人數及其種類 (N=47)

毒品種類	沒有濫用藥物		個人每星期 平均濫用次數
	人數	人數	
K仔（氯胺酮）	38 80.9%	9 19.1%	3.58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47 100.0%	0 0.0%	0.00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	36 76.6%	11 23.4%	3.40
Five仔（硝甲西泮）	41 87.2%	6 12.8%	1.00
草（大麻）	46 97.9%	1 2.1%	1.00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	41 87.2%	6 12.8%	1.63
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	47 100.0%	0 0.0%	0.00
K2（合成大麻素）	46 97.9%	1 2.1%	1.02

13.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

從表 37 和 38 之數據發現，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只濫用 1 種毒品，佔 66%；而同時濫用 2 種毒品或以上的有 21.3%。平均數為 1.42，中位數為 1。

表37：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 (N=47)

同時濫用多種毒品	人數	百分比
一種	31	66%
二種	10	21.3%
三種	3	6.4%
四種	1	2.1%
無提供	2	4.3%
總計	47	100%

表38：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平均數 (N=47)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42	1.00	0.72

14.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場所

曾濫用藥物的 47 位受訪者表示「經常」及「一時時」的濫用藥物地點依次為「朋友屋企」(51.1%)、「酒店 / 實館」(44.7%)、「落 D / 酒吧」(38.3%)、「K 場」(36.2%)、「自己屋企」(14.9%)，而「其他」這個選項中，有提及到包括「Band 房」及「船上」，整體而言濫藥情況已漸趨隱蔽（見表 39）。

表39: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場所 (N=47)

濫用藥物場所	從來沒有	很少	一時時	經常有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朋友屋企	7 14.9%	16 34.0%	10 21.3%	14 29.8%	2.66	3.00	1.07
酒店 / 賓館	18 38.3%	8 17.0%	10 21.3%	11 23.4%	2.30	2.00	1.21
落D / 酒吧	16 34.0%	13 27.7%	12 25.5%	6 12.8%	2.17	2.00	1.05
K場	19 40.4%	11 23.4%	10 21.3%	7 14.9%	2.11	2.00	1.11
自己屋企	26 55.3%	14 29.8%	2 4.3%	5 10.6%	1.70	1.00	0.98
網吧	34 72.3%	9 19.1%	4 8.5%	0 0.0%	1.36	1.00	0.64
車上	35 74.5%	8 17.0%	4 8.5%	0 0.0%	1.34	1.00	0.64
學校課室 / 班房	38 80.9%	6 12.8%	0 0.0%	3 6.4%	1.32	1.00	0.78
學校廁所	37 78.7%	7 14.9%	1 2.1%	2 4.3%	1.32	1.00	0.73
機鋪	35 74.5%	10 21.3%	2 4.3%	0 0.0%	1.30	1.00	0.55
公園 / 球場	38 80.9%	7 14.9%	2 4.3%	0 0.0%	1.23	1.00	0.52
公廁	38 80.9%	8 17.0%	1 2.1%	0 0.0%	1.21	1.00	0.46
街上	43 91.5%	3 6.4%	1 2.1%	0 0.0%	1.11	1.00	0.37
桌球室	44 93.6%	3 6.4%	0 0.0%	0 0.0%	1.06	1.00	0.25
其他	0 0.0%	2 100.0%	0 0.0%	0 0.0%	2.00	2.00	0.00

15.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地區

從表 40 中，數據顯示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地區，依次為「澳門」(59.6%)、「內地」(40.4%)。

表40：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的毒品的地區

獲得的毒品的地區	人數	百分比
澳門	28	59.6%
內地	19	40.4%
總計	47	100%

16. 曾濫用藥物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之經驗

在是次調查研究中，研究團隊特別加入有關曾濫藥青少年第一次用藥情況的問題，希望從他們第一次經驗的回答中，以了解他們的心態。調查結果顯示，本次調查的 47 位曾濫用藥物青少年，他們對第一次濫用藥物的經驗普遍記憶深刻。據前線社工所述，在進行此部分題目時，曾濫藥青少年回答清晰，只有一少部分不願意分享，或說自己忘了。這題共由四個同系列之問題組成：「第一次 High 嘟嗶時喺幾多歲」、「喺邊度 High」、「High 啲咩嘢」以及「同邊個一齊 High」。

在第一次濫用藥物的年齡方面，主要集中在 14 歲 (8 人) 及 16 歲 (8 人) 這兩個歲組，其次是 12 歲 (7 人) 及 15 歲 (7 人)；而第一次濫用藥物之最少年齡只有 10 歲，最大為 20 歲。根據是次調查得知，他們第一次吸毒的平均年齡為 14.5 歲，調查結果與中央藥物濫用登記系統 2014 年上半年的報告書指出青少年第一次吸毒年紀為 15.4 歲較低 (澳門藥物濫用中央登記系統上半年簡報，2014)。

至於第一次濫用藥物之地點，他們大部分第一次是在朋友家吸食毒品 (佔 34.8%)；其次是在 K 場、酒吧及 Disco 這些夜場 (佔 26.1%)；第三個第一次主要濫用藥物的地點為國內 (佔 23.9%)，他們主要在國內的 Disco、酒店、甚至在國內學校亦會濫用藥物。

曾濫用藥物青少年第一次多數使用 K 仔；第二位為冰毒，又俗稱豬肉；第三位為大麻，俗稱草或牛牛。據澳門藥物濫用中央登記系統 2014 年上半年簡報（2014）指出青少年濫用的物質主要為冰毒（47.8%）與 K 仔（34.8%）以及可卡因（13%），這與是次調查結果有相類似的情況。

其次，濫藥青少年大部分第一次濫藥是和朋友一起服用（37 人），佔整體曾濫用藥物青少年 84.4%；其餘為同學陪同（5 人，11.1%）、獨自一人（2 人，4.4%）、親戚陪同（1 人，2.2%）以及其他（1 人，2.2%）。

據前文提及的調查結果、文獻理論得知，朋輩因素是驅使青少年繼續濫用藥物的最主要原因；在了解第一次用藥經驗中，又得知朋輩在他們用藥史上亦有一定的影響；不論在濫用藥物場地、供應方面以及濫用藥物在友伴陪同情況，證明朋友的影響力對於濫藥青少年是否繼續濫藥是無可否認的因素。

表 36 及表 37 是綜合以上之四題，分別描述曾濫用藥物青少年第一次濫藥的經驗（表 41）以及他們第一次接觸毒品的年齡（表 42），詳見下表 41 及 42：

表 41：曾經濫用藥物的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之經驗 (N=47)

題目	分類			
第一次 High 嘴嗰時喺幾多歲	平均第一次濫用藥物年齡：14.5 歲 年齡集中在 14 歲及 16 歲(詳見表 2)			
	夜場(12) 26.1%	內地(11) 23.9%	朋友屋企(16) 34.8%	其它(7) 15.2%
喺邊度 High	他們第一大多在朋友家濫用藥物；其次是在夜場(包括 Disco、K 場或酒吧等場所)；而內地亦佔整體中不少比例(包括 Disco、酒店、學校等)；其它包括 Band 房、車上、網吧、學校、屋企等 *N=47，其中一個經分析後答案無效，n=46			
High 啲咩嘢	k 仔(23) 48.9%	冰毒 俗稱豬肉 (14)29.8%	大麻 俗稱草或牛牛 (11)23.4%	其它(7) 14.9%
	他們第一次濫用 K 仔為主(47 位曾濫藥青少年中有 23 人填寫服用此藥物)；其次為冰毒(曾濫藥青少年中有 14 人填寫服用此藥物)；第三主要濫用之藥物為大麻(有 7 人填寫服用此藥物)；其他包括：豆(即搖頭丸)、可樂(即可卡因)、開心水、小白、Five 仔 *N=47，其中一個受訪者沒有回答，n=46 *此題受訪者回答多於一個答案，因此百分比一定多於 100%			
同邊個一齊 High	朋友陪伴 (37)82.2%	同學陪伴 (5)11.1%	獨自一人 (2)4.4%	親戚陪伴 (1)2.2%
	從曾濫藥青少年他們在第一次濫藥的經驗得知，他們 82.2% 是在朋友陪同下用藥；同學佔 11.1%；獨自一人佔 4.4%；親戚陪伴佔 2.2%；其它包括契哥 * N=47，其中一個受訪者沒有回答， 另外其中一個經分析後答案無效 n=45 *此題受訪者回答多於一個答案，因此百分比一定多於 100%			

表42：第一次接觸毒品的年齡

年齡	數量 / 人數
10	1
11	1
12	7
13	4
*14	8
15	7
*16	8
17	5
18	2
19	1
20	2
總數	**46
平均第一次濫用藥物年齡：14.5歲	
*代表最多受訪者在該年齡歲組第一次濫用藥物	
**N=47, n=46	

17.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有否考慮減少或停止濫用藥物

在曾濫用藥物受訪者中，分別有 91.5% 及 93.6% 曾想過減少及戒除濫用藥物習慣（見表 43）。當中有 72.1% 及 72.7% 表示會倚靠個人意志、有 25.6% 及 31.8% 表示會找社工協助、有 18.6% 及 20.5% 表示會找朋友幫忙，而 18.6% 及 15.9% 表示會尋求戒毒機構協助（見表 44）。

表43：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有否考慮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 (N=47)

考慮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	減少濫用藥物		停止濫用藥物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想過	43	91.5%	44	93.6%
沒有	4	8.5%	3	6.4%
總計	47	100.0%	47	100.0%

表44：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尋求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的協助單位

協助單位	減少濫用藥物		停止濫用藥物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家人	3	7.0%	3	6.8%
自己戒	31	72.1%	32	72.7%
老師	0	0.0%	0	0.0%
朋友	8	18.6%	9	20.5%
社工	11	25.6%	14	31.8%
戒毒機構	8	18.6%	7	15.9%
無行動	2	4.7%	2	4.5%

第三章：推論性分析

一、受訪者曾否濫用藥物與重要變項的 T-Test 分析

從表 45 的 T-Test 分析結果顯示，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和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多項變項上存在統計值顯著的差別。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在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濫用藥物傷害程度和面對他人提供免費毒品的正確態度上，其得分均顯著地比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為高，反映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比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對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較正面、認為濫用藥物的傷害程度較大、和面對他人提供免費毒品的態度較正確。另一方面，在冒險行為、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和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三種變項上，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得分較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為高，而且在統計值上是顯著的，反映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比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有較多冒險行為、較接受他人濫用藥物、和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較多。

表45：受訪者是否濫藥與重要的變項的T-Test分析					
重要的變項	是否濫藥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F值
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	否	3.82	0.660	198	3.424***
	是	3.45	0.665	47	df=1, 243
冒險程度	否	2.87	0.966	197	3.772***
	是	3.45	0.926	47	df=1, 242
面對他人提供免費毒品的正確態度	否	1.10	0.335	204	4.829***
	是	1.60	0.681	47	df=1, 249
濫用藥物傷害程度	否	3.06	0.644	157	3.611***
	是	2.66	0.688	46	df=1, 201
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	否	1.57	0.777	204	4.487***
	是	2.15	0.904	47	df=1, 249
曾親眼見過人HIGH野	否	1.10	0.224	203	10.129***
	是	1.64	0.347	47	df=1, 55.153

*p<0.05, **p<0.01, ***p<0.001

二、方差分析結果

1. 受訪者工作身份與以下變項的方差分析

透過表 46 之方差分析，在職人士比其他工作身份的受訪者認識曾濫用藥物的人數明顯較多，在統計學上有顯著差異。失學失業者比其他工作身份的受訪者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略多，其差異在統計學上相當顯著。而在是否接受和濫用藥物的人成為朋友一題，失學失業者的接受程度比有工作之學生、在職人士和學生更傾向「接受」，在統計學上有顯著差異，失學失業者是值得注意的組群。

表46：受訪者工作身份與重要變項的方差分析

重要的變項	工作身份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F值
認識濫用藥物人數	學生	6.90	21.550	140	
	失學失業者	21.48	37.723	27	5.860***
	在職人士	29.66	54.503	37	df=3, 234
	有工作之學生	13.29	26.743	34	
親眼見過人HIGH野	學生	1.13	0.272	139	
	失學失業者	1.43	0.495	27	9.678***
	在職人士	1.34	0.301	37	df=3, 233
	有工作之學生	1.18	0.281	34	
接受High嘅嘅朋友的程度	學生	2.77	1.043	135	
	失學失業者	3.33	0.784	27	3.214*
	在職人士	3.11	1.116	36	df=3, 227
	有工作之學生	3.09	0.914	33	

*p<0.05, **p<0.01, ***p<0.001

2. 工作身份與濫用藥物程度之關係

整理數據分析，性別、工作身份、出生地點和居住地點與濫用藥物程度之卡方分析，只有表47受訪者工作身份與濫用藥物程度之卡方值的p值為0.000*($*p<0.001$)，其差異在統計學上相當顯著；曾濫用藥物之受訪者中，學生和在職人士的比例較高，同樣佔6.7%，其次是失學失業的受訪者，佔3.8%。

工作身份	學生		失學失業者		在職人士		有工作之學生		全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沒有濫藥	124	52.1%	18	7.6%	21	8.8%	29	12.2%	192	80.7%
曾濫藥	16	6.7%	9	3.8%	16	6.7%	5	2.1%	46	19.3%
總計	140	58.8%	27	11.3%	37	15.5%	34	14.3%	238	100%

三、皮氏相關系數分析結果

表48發現受訪者之濫用藥物正確價值觀，與其認為濫用藥物傷害程度呈正向關係，表示受訪者之濫用藥物價值觀愈正面，愈認為濫用藥物引致的傷害嚴重，在統計學上達顯著水平。而受訪者之濫用藥物正確價值觀與接受濫用藥物朋友的程度、認識濫用藥物人數、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冒險程度和對他人濫用藥物贊成程度呈負向關係，表示受訪者之濫用藥物價值觀愈正面，接受濫用藥物朋友的程度、認識濫用藥物人數、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冒險程度或對他人濫用藥物贊成程度都會愈低，在統計學上達顯著水平。

受訪者面對免費毒品引誘的態度與接受濫用藥物朋友的程度、認識濫用藥物人數、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冒險程度和對他人濫用藥物贊成程度呈正向關係。表示受訪者接受濫用藥物朋友的程度愈高，認識濫用藥物人數愈多，曾親眼目睹他人濫用藥物愈多，冒險行為愈多，對他人濫用藥物贊成程度愈高，其會愈傾向接受免費毒品之引誘，在統計學上達顯著水平。而受訪者面對免費毒品引誘的態度與濫用藥物傷害程度和濫用藥物認知程度呈負向關係，表示受訪者認為濫用藥物引致的傷害愈大和濫用藥物價值觀愈正面，其會愈傾向拒絕免費毒品之引誘，在統計學上達顯著水平。

表48：重要數值變項之皮氏相關系數矩陣

	濫用藥物 傷害程度	接受濫用 藥物朋友 的程度	認識濫用 藥物人數	曾親眼 目睹他人 濫用藥物	冒險程度	濫用藥物 正確價值觀	對他人 濫用藥物 贊成程度
接受濫用藥物	-0.191*						
朋友的程度	203						
認識濫用藥物	-0.146*	0.337***					
人數	203	243					
曾親眼目睹	-0.164*	0.297***	0.571***				
他人濫用藥物	202	242	250				
冒險程度	-0.142*	0.155*	0.206**	0.318***			
	202	242	244	243			
濫用藥物正	0.346***	-0.253***	-0.155*	-0.214**	-0.229***		
確價值觀	203	243	245	244	244		
對他人濫用	-0.062*	0.335***	-0.173**	0.247***	0.203**	-0.295***	
藥物贊成程度	203	243	251	250	244	245	
面對免費毒品	-0.216**	0.391***	0.149*	0.307***	0.173**	-0.320***	0.356***
引誘的態度	203	243	251	250	244	245	251

*p<0.05, **p<0.01, ***p<0.001

第四章：2002年、2006年、2010年與2014年之濫用藥物調查狀況比較分析

1. 濫用藥物狀況比較

數據顯示四次調查的2006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佔整體受訪者比率較其餘的略高，但值得注意的是該次調查和2010年與2014年時之抽樣方式差異頗大，可能對調查結果有影響（見表49）。

表49：2002年、2006年、2010年與2014年受訪者濫用藥物比率比較

濫用藥物狀況	2002年		2006年		2010年		2014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曾濫用藥物	21	18.3%	39	23.6%	52	20.8%	47	18.7%
未曾濫用藥物	94	81.7%	126	76.4%	198	79.2%	204	81.3%
總數	115	100%	165	100%	250	100%	251	100%

2. 對別人免費提供毒品的態度比較

數據顯示四次調查中受訪者對他人免費提供毒品的態度，2006年受訪者趨向「看情況而定」，而2014年受訪者則趨向「即時拒絕」為主，反映四項調查受訪者對他人免費提供毒品的態度上存在差異；但由於四次調查的取樣方式存在差異，可能影響調查結果（見表50）。

表50：2002年、2006年、2010年與2014年受訪者對他人免費提供毒品態度比較

	2002年 (N=21)	2006年 (N=39)	2010年 (N=52)	2014年 (N=47)
對別人免費提供毒品態度比較	1.29	1.52	1.15	1.19

註：以1「即時拒絕」開始計，至3「試左先算」為結束，2為中間數，愈高分愈嘗試。

3.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同時濫用多種毒品比較

數據顯示調查中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比較，2010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兩種及三種毒品的比例明顯高於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分別都超過一成（見表51）。

表51：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同時濫用多種毒品比較

同時濫用多種毒品比較	2010年		2014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一種	22	42.3%	31	68.9%
二種	18	34.6%	10	22.2%
三種	11	21.2%	3	6.7%
四種	1	1.9%	1	2.2%
總計	52	100%	45	100%

4.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獲得毒品的地區比較

本次調查得出的數據顯示，從澳門獲得毒品的比例已經從2010年的調查中的次位升上今年的首位，由33.3%上升到59.6%，說明毒品滲透程度已經比2010年更深入社區了（見表52）。

表52：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的毒品的地區比較

獲得的毒品的地區	2010年		2014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澳門	17	33.3%	28	59.6%
內地	32	61.5%	19	40.4%
香港	1	1.9%	0	0%
總計	50	100%	47	100%

5.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濫用藥物的種類比較

數據可見，2014年和2010年的數據相比，受訪者濫用冰的比例增加，由9.9%升到23.4%，而濫用K仔的比例雖然差不多，但由2010年時受訪者濫用的比例最多，到2014年時變為次席。另外前線社工表示「冰」的流行，可能與坊間流傳對「瘦」及「美」的文化有關，認為「冰」有助瘦身的功效（見表53）。

表53：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濫用藥物的人數及其種類比較

毒品種類	2010年(N=52)		2014年(N=47)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K仔（氯胺酮）	10	19.7%	9	19.1%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3	5.7%	0	0%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	5	9.9%	11	23.4%
Five仔（硝甲西泮）	3	5.9%	6	12.8%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	2	3.8%	6	12.8%

6.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的濫用藥物原因比較

2014年曾濫用藥物的受訪者表示其濫用藥物原因依次為「好奇」（53.2%）、「陪Friend」（51.1%）、「受派對氣氛影響」（40.4%）、「解悶」（38.3%）、「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38.3%）；而2010年時其濫用藥物原因依次為「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69.2%）、「好奇」（61.5%）、「陪Friend」（61.5%）、「解悶」（51.9%）、「受派對氣氛影響」（50%），從數據理解，2010年與2014年兩次調查顯示受訪者濫用藥物的頭5項原因都是一樣，只是次序有點不同，而好奇及朋輩影響是與受訪者近年濫用藥物的主要原因（見表54）。

表54：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原因比較

濫用藥物原因	2010年(N=52)		2014年(N=47)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	36	69.2%	18	38.3%
陪friend	32	61.5%	24	51.1%
好奇	32	61.5%	25	53.2%
受派對環境氣氛影響	26	50%	19	40.4%
解悶	27	51.9%	18	38.3%

7.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的濫用藥物場所比較

2010年曾濫藥受訪者濫用的地點主要是「落D / 酒吧」、「K場」等公共場所，至於2014年曾濫藥受訪者濫用的地點轉為「朋友屋企」、「酒店 / 賓館」等隱蔽性更高的地點較多（見表55）。

表55: 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濫用藥物場所比較

濫用藥物場所	2010年(N=52)	2014年(N=47)
朋友屋企	1.00	1.66
酒店 / 賓館	0.89	1.30
落D / 酒吧	1.17	1.17
K場	1.06	1.11
自己屋企	0.25	0.70

註：愈高分代表愈經常在這些場所濫用藥物。

8. 曾濫用藥物街頭青少年尋求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的協助單位

2010年在「減少濫用藥物」方面，青少年主要都是以「自己戒」（87.5%）、社工（22.9%）以及朋友（18.8%）這三種主要的方式減少使用藥物；而在「停止濫用藥物」方面，他們有88.4%是「自己戒」、20.9%是由「社工」協助以及由朋友（16.3%）協助停止濫藥。2014年與2010年調查結果最不同的地方是，今次發現濫藥受訪者在減少用藥及停止濫用藥物方面的求助途徑有所不同，他們向「戒毒機構」尋求協助的較2010年調查升幅明顯上升（2014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18.6%，「停止濫藥」為15.9%；2010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2.1%；「停止濫藥」為2.3%）（見表56）。

表56: 2010年與2014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尋求減少及停止濫用藥物的協助單位比較

協助單位	減少濫用藥物		停止濫用藥物	
	2010年(N=52)	2014年(N=47)	2010年(N=52)	2014年(N=47)
自己戒	87.5%	72.1%	88.4%	72.7%
社工	22.9%	25.6%	20.9%	31.8%
朋友	18.8%	18.6%	16.3%	20.5%
戒毒機構	2.1%	18.6%	2.3%	15.9%

第五章：調查結果

一、曾濫用藥物青少年在濫用藥物存在的危機因素較多

在是次調查中研究團隊嘗試找出街頭青少年濫用藥物的危機因素，分別把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和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家庭關係及相處狀況、憂鬱程度、冒險程度、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和認識濫用藥物者這六種因素作比較。結果發現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比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的冒險程度較高、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較低、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較高、和認識濫用藥物者較多，但家庭關係及相處狀況和憂鬱程度上，在數據上則沒有明顯差異。

青少年的冒險程度愈高，表示愈有冒險傾向，愈敢於嘗試不同的行為，因此其嘗試濫用藥物的可能性也相對較高。濫用藥物的正確價值觀愈低，表示其對濫用藥物愈持有正面態度，使其對濫用藥物的行為愈不抗拒，這也會提高其嘗試濫用藥物的可能性。接受他人濫用藥物程度愈高和認識濫用藥物者愈多，表示其有更多的機會可能接觸到藥物，使其濫用藥物的風險也會增高。青少年若有多以上的危機因素愈多，其會嘗試濫用藥物的危機就會愈高。雖然以上的風險因素，並不表示它們與青少年濫用藥物有著直接的因果關係，但作為評估青少年濫用藥物的危機，有一定的參考價值。

二、濫用藥物之青少年高估自我控制力

是次研究中，沒有濫用藥物和曾濫用藥物的受訪者，均對這議題有一定認識，分別平均數為3.82和3.45（問卷第13題），表示曾濫用藥物的受訪者對於濫用藥物的認知較沒有濫用藥物的受訪者低。當中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偶然High啲唔會上癮」、「High嘅嘅人有能力控制自己喺繼續High嘢」和「High嘅嘅人，比較容易有違法嘅行為」這些比較能肯定回答的題目中，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的認知較強，相反濫用藥物受訪者比沒有濫用藥物受訪者的答案較為不確定。例如以為吸食毒品是可以有助減肥，但是他們不知道是因為毒品破壞了他們的身體機能，體重有減無增，其實是很危險的。他們甘冒更大的風險，加強了他們繼續濫用藥物的傾向。據臺灣學者陳金定（2008）引用詹德杰（2003）之研究，指出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之個人因素包括：低估吸毒行為的嚴重性、低估吸毒友伴的危險性、低估毒品可怕的成癮性、誤以為自己不會上癮、高估自己本身的自制力、以為吸食毒品是可以有助減肥、以為想戒就可戒掉等。總括而言，該研究指出濫用藥物的青少年高估自我控制能力，對毒品的認識不清及低估成癮性，這部分與是次研究受訪者的心態吻合。

三、街頭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最小年齡見新低，首次吸食年齡只有十歲

在是次的調查中，研究團隊加入關於濫用藥物青少年第一次濫用藥物經驗，共四題開放式問題，包括「第一次 High 嘟嗰時喺幾多歲？」、「喺邊度 High？」、「High 啲咩啲？」以及「同邊個一齊 High？」，望能進一步探討其成癮原因及更深入了解他們的情況。

在 47 位曾濫藥受訪者中，第一次濫藥最多的年齡是 14 歲和 16 歲（各 8 名，佔 17.4%），其次是 12 歲和 15 歲（各 7 名，佔 15.2%）。最值得留意的，是出現第一次濫藥時只有 10 歲。雖然所百分比不多，但第一次吸食毒品時有 10 歲，在如此小的年紀亦能接觸毒品，不禁令人擔憂。

而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統 2009 年及 2011 年報告書的資料顯示，首次吸毒年齡最小同為 13 歲，直至 2014 年上半年，首次吸毒年齡最小亦只為 15.4 歲，尚未出現像是次研究調查結果所得出之最低紀錄。是次研究發現新低點，即小學生階段已接觸到毒品，危害性及影響範圍加大了很多。

四、街頭青少年取得毒品途徑更便捷

綜合各方資訊得知，青少年獲得毒品途徑更多元化和更便捷。故此，特意在第 25 題「你由啲咩途徑獲得啲喺毒品？」的選項中，加設了「微信 / WhatsApp 落單」、「打電話擺貨」、「返大陸擺貨」、「網上落單」等項目。調查結果顯示曾濫用藥物受訪者，「朋友俾」、「向拆家 / 散貨買」、「打電話擺貨」為他們主要獲得毒品的途徑。值得注意的是「夜場玩時識的朋友俾」、「返大陸擺貨」及「微信 / WhatsApp 落單」這三個選項，亦是濫藥受訪者較多選用之途徑，與前線社工經驗情況相似。但「微信 / WhatsApp」只需打開手機社交工具，便能便捷地、輕易地取得毒品，青少年獲得毒品途徑更趨便捷。再者，曾濫藥受訪者獲得毒品的地區，與 2010 年調查時的明顯不同：2010 年曾濫用藥物受訪者獲得毒品的地區主要是在內地 (64.7%)，而今次調查得知，曾濫藥受訪者是在澳門獲得毒品居多 (59.6%)，反映青少年不需離境便可得到毒品，值得關注。

五、濫藥青少年用藥物地點更為隱蔽

濫藥青少年在取得毒品後濫用的地點亦有所改變。在是次調查結果所知，「你喺咩場所 / 地方食啲喺毒品？」此題的結果有明顯的變化：2010 年曾濫藥受訪者濫用的地點主要是「落 D / 酒吧」、「K 場」等公共場所，至 2014 年轉為隱蔽性較為高，如「朋友屋企」、「酒店 / 賓館」等地點，反映了曾濫藥受訪者雖對濫藥認知提升了，加強了他們避開執法者耳目的意識，濫藥的地點反而更隱蔽，更難令社區人士知道問題的嚴重性。另外，據前線社工的經驗，以往濫藥青少年用藥的地點為內地居多，現在以本地較為隱蔽的場所；而經濟急速起飛後，據前線經驗得知，青少年可用的金錢比以往多，這亦可能成為青少年擁有的更多能力購買毒品。

六、朋輩對街頭青少年之影響不容忽視

「成也朋輩、敗也朋輩」，從曾濫藥受訪者第一次濫藥經驗顯示，他們大多數是與「朋友」陪同一起濫用藥物；同時，在「你High嘅原因喺咩？」題目所知，主要原因主要是「好奇」（53.2%），其次「陪 friend」（51.1%），亦顯示朋友因素相當重要。在獲得毒品途徑方面，主要來源是「朋友俾」，甚至是「夜場玩時識的朋友俾」，這說明青少年容易相信他們的「朋友」，對從「朋友」取得的藥物沒有戒心；而曾濫藥的受訪者亦表示，他們主要是在「朋友屋企」吸食毒品。另外，朋輩之間的個人形象建立，望朋友認同、期望有存在感、甚至希望成為組群中的焦點；以上種種的調查結果顯示，青少年朋輩間之價值觀確實對青少年有很大影響。這與美國犯罪學家 Sutherland (1939) 的差異接觸理論（Theory of Differential Association）的內容相吻合。該理論之重點，強調犯罪行為是學習得來的、犯罪行為主要是與親密團體的互動生活過程學習的（蔡德輝、楊士隆，2011）。這說明濫藥青少年愈有機會接觸濫藥的友伴，能學習、模仿而濫藥的機會便愈高。同時，他們擁有比其他人更多的機會與濫藥的友伴互動，印證該理論若與親密團體的互動生活愈多，可以學習的機會一定愈多。

調查結果亦發現，「朋輩」亦是其中一個可以推動濫藥受訪者減少及戒除藥癮之動力。濫藥受訪者在「你會搵喺人嚟幫你減少 / 戒除藥癮？」的兩題目中，「朋友」是一個能推動濫用藥物青少年減少 / 戒除藥癮的重要因素之一。綜合上述得知，朋輩影響對於青少年是不容忽視的因素，朋友可使其繼續用藥，亦可透過朋輩引導青少年戒毒。以上的種種反映了青少年較為看重朋輩的社交關係，並影響其是否有濫用藥物的行為。

七、街頭青少年戒毒機構宣傳工作略見成效

曾濫用藥物受訪者在回答「減少用藥」（問題 29，91.5%）及「停止濫用藥物」（問題 30，93.6%）之狀況的數字顯示，對比 2010 年同樣之調查，兩次調查結果都是有九成以上的受訪者曾想過減少及戒除濫用藥物習慣，在 2014 年的調查中曾濫藥受訪者在數據上有稍為上升的趨勢，意即曾濫藥青少年較以往更趨向減少或停止用藥（數據詳見表 43 及 44）。

特別的是，在他們尋求協助使其能減少及戒除藥癮的方向，2010 年在「減少濫用藥物」方面，青少年主要都是以「自己戒」（87.5%）、社工（22.9%）以及朋友（18.8%）這三種主要的方式減少使用藥物；而在「停止濫用藥物」方面，他們有 88.4% 是「自己戒」、20.9% 是由「社工」協助以及由朋友（16.3%）協助停止濫藥。

與 2010 年調查結果最不同的地方是，今次發現濫藥受訪者的在減少用藥及停止濫用藥物方面的求助途徑有所不同，他們向「戒毒機構」尋求協助的受訪者，較 2010 年調查升幅明顯上升（2014 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 18.6%，「停止濫藥」為 15.9%；2010 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 2.1%；「停止濫藥」為 2.3%）。

雖然濫用藥物青少年容易獲得毒品、其濫用藥物場所變得更為隱蔽，風險亦有所提高，與此同時他們都正視了濫用藥物行為所帶來的後果。照調查結果得知，他們並不是單靠個人意志去減少或停止濫用藥物，而「自己戒」的數據明顯是比 2010 年的數據低（2014 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 72.1%，「停止濫藥」為 72.7%；2010 年數據為：「減少濫用藥物」方面為 87.5%，停止濫藥為 88.4%），均下降超過十個百分點，相信對青年戒毒服務機構及政府部門來說，這是一個重大鼓舞。同樣，曾濫藥青少年在尋求協助的方式慢慢擴闊不單靠自己，他們會向戒毒機構求助的百分比大大提高，相信預防濫用藥物的宣傳工作對濫藥青少年起了一定的作用。

第六章：建議

一：提升青少年抗逆力

根據調查發現受訪者有濫用藥物行為主要是朋輩因素影響，在個人方面缺乏了獨立的判斷思考能力，看重人際社交關係，想得到朋輩之間的認同、肯定、支持和關心，透過採用濫用藥物的負面方法，達到減壓、放鬆的效果。科技的發達，現代人習慣以互聯網、智能電話等科技作傳訊橋樑，改變以往面對面交談的社交模式。生於這個時代的青少年，缺乏較深入和具感情的溝通，不懂表達個人感受，更談不上建立切實的目標和關心他人的能力。青少年的眼界和自信心每況愈下，抗逆力也愈見脆弱。

近年甚至可以「微信 / WhatsApp 落單」這輕便途徑取得毒品，對於經濟條件漸佳但心智仍未成熟的青少年，因朋輩壓力、羊群心理、易受當中的負面或扭曲價值觀影響，而非單因好奇或認知不足而濫藥。故此，提升青少年個人經歷、眼界、質素和抗逆力成為重要環節。建議社會服務界繼續為青少年舉辦自我挑戰、艱辛的體驗活動，例如高結構歷奇、踏單車活動及野外生活營等，讓青少年透過人與人的交往互動，接觸大自然或不同組群，從而認識自己的優點和缺點，了解自己的需要，強化青少年的自我形象和價值，改變面對困難的悲觀態度。同時，讓青少年完成一件他們認為艱辛的任務，從中得到成功感和能力感。在這些體驗活動裡的團隊合作項目，鼓勵青少年與人合作，接納各種性格的人，同時，培養青少年多元化的興趣和抗逆的能力。這樣，青少年便會自律自愛，拒絕濫用藥物和做個健康快樂人的機會便更大。

二：善用朋輩間的影響力

根據調查結果，可以看到青少年濫用藥物與否及戒毒與否，有一部分原因都是與朋友有關，包括在朋友家中吸毒、毒品是從朋友手上得來的、朋輩間的個人形象建立、陪 Friend、戒毒時會找朋友幫忙等等。顯示着青少年對於朋友是相當重視的，其抉擇往往受朋友的影響。

因此建議可以善用同儕間的特性，對青少年著手做一些預防濫藥的工作，例如可以與各大學校合作推出一些培訓課程，培訓「朋輩輔導員」，利用朋輩間的力量推廣預防濫藥的訊息。另外還可以推動青少年參與預防濫藥的工作，令他們參與其中，使他們不會只與同伴說毒品害處，而是可以說出為什麼人人都說毒品有害，及社會上正在做什麼預防濫藥的工作，這可以使朋輩間的預防工作更有說服力。

此外，因朋輩力量大部分是分佈於校園，故校園方面的宣導工作也是必不可少。當然，這工作極需要學校的配合，首先要令校方減少「我校被標籤為有濫用藥物學生的學校」的想法及心態，才可以更有效地給年青人灌輸正確的價值觀，糾正青少年對毒品的觀念，及明白毒品帶來的影響，才可以把正確的訊息擴散開去。

三：加強家庭生活教育及家長教育

是次調查結果顯示平均每日 5 小時或以上獨自留在家中的受訪青少年有 41.2%，也有 22.4% 的受訪青少年每星期平均有 6-7 天晚上「出去玩」，而他們與家人相處狀況平均有 2.96 分，只屬一般，反映他們與家人的關係有待改善。家庭在濫用藥物防治上扮演著一個很重要的角色，很多不同的研究都指出家庭關係對青少年之濫用藥物行為有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基於目前澳門很多雙職家庭，父母都需外出工作，輪班甚至需要 24 小時輪班，令家長更少時間陪伴自己的子女。溝通不良或時間過少很容易造成親子關係惡化，親子關係不良成為青少年的壓力來源，而這些壓力亦會容易使青少年為求逃避這些負面情緒，不願回家，留連街上而誤交損友，借毒品去逃避。

另外，預防的工作不單只是靠社工、政府去推動，家長亦是一個很重要的角色。由是次調查得知，青少年用藥大部分會在朋友家裡，這令我們不禁疑想：容許青少年濫藥的父母們，難道沒有發現問題所在？或是他們都完全不在家，根本無法看管自己的孩子及他們的朋友？

加強家長對毒品的認識（毒品的外觀、吸食的方法、關於新型毒品資訊）、了解青少年目前對於濫藥的態度、看法及現況以及讓家長看清毒品的危害性、協助家長去幫助自己的孩子去戒毒。要令子女們遠離毒品或其他危機，家長們須知道他們責無旁貸。

四：持續的學生預防濫藥教育

從街頭青少年第一次的濫用藥物之經驗得知，第一次濫用藥物最小年齡只有 10 歲，令人不禁擔憂。而最多的是 14 歲和 16 歲，其次是 12 歲和 15 歲，可見青少年濫用藥物年齡平均較低，他們更甚者可能因濫用藥物以致傷害自身或他人，對成長造成一定的影響。因此，預防濫藥問題，除了補救性工作外，更少不了向學校推廣相關預防濫用藥物的講座或工作坊。甚至可由小學開始做起，讓學生及教師認識並關注藥物濫用的問題，並了解其帶來的後果或影響，建立正確使用藥物的知識及態度，同時灌輸正確建立朋輩社交的重要性，才能學習堅定去抗拒朋輩影響下濫用藥物的技巧。

五：強化防治戒毒工作，善用網絡媒介進行預防教育

社區宣傳及戒毒機構的禁毒工作一直在加強，喜見是次調查發現青少年較 2010 年多了近兩成人會向「戒毒機構」求助，與「找朋友」同居第三位，找「社工」協助則仍然保持在第二位，並有輕微的百分點提升。故建議政府相關部門投放更多資源，加強社區青少年服務機構及戒毒機構的禁毒工作。

所謂預防勝於治療，及早及持續推動禁毒工作，以多元化的形式，尤其現在是手機資訊發達的網絡年代，善用這些文化特色，吸引青少年多些參與社區的正面活動。

建議設計亦應因應青少年愛結伴的特質，多以團體式及體驗式的活動，刺激青少年思考而非單一灌輸，以正面、刺激、好玩及創新的元素來加入活動當中，提升青少年參與的動機。宣傳策略亦透過網絡平台，傳送到每個青少年的手上，拉近社會服務團體與青少年的距離，邀請青少年的參與，並非單方面灌輸毒品的禍害，相信青少年選擇向社工或戒毒機構求助，是建基於一份「信任」，無論以什麼形式來推行禁毒工作，背後仍然是靠著一顆助人的心，禁毒工作的成效定會更廣。

參考資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七十九號，2014，09 月，《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毒法》，資料來源：
http://www.gov.cn/fzfg/2007-12/29/content_847311.htm
- 印務局（2009），《第 17/2009 號法律：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品及精神藥物》。澳門：
澳門印務局
- 陳金定（2008）。《青少年發展與適應問題理論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
- 聖公會北區青年服務隊（2007），《澳門北區青少年北上濫藥調查報告書》。澳門：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2011，7 月），《澳門街頭青少年濫用藥物調查 2010 報告書》。澳門：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 蔡德輝，楊士隆（2009）。《犯罪學》。台北：五南圖書。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澳門禁毒網》，2014，09 月，資料來
源：<http://www.antidrugs.gov.mo/anti/web/cn/common.php>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2004），《澳門濫藥問題概況調查及戒毒康復工作評估研究報告書》「濫用藥物」定義。澳門：澳門社會工作局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防治藥物倚賴廳（2009），《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 2009 全年報告》。澳門：澳門社會工作局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防治藥物倚賴廳（2011），《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 2011 全年報告》。澳門：澳門社會工作局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防治藥物倚賴廳（2013），《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 2011 全年報告》。澳門：澳門社會工作局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工作局防治藥物倚賴廳（2014），《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 2014 上半年簡報》。澳門：澳門社會工作局

附件一：濫用藥物調查問卷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研究（2014）

問卷編號：_____

麻煩花你幾分鐘嘅時間填寫呢份簡單嘅問卷，以幫助我哋了解青少年對濫用藥物嘅看法。調查
喺用不記名嘅形式進行，所收集嘅資料只用作統計研究用途，一切個人資料絕對保密。

1. 性別 (1) 男 (2) 女

2. 實足年齡：_____ 歲

3. 現時喺讀緊嘅學級： (1) 嘍，已完成嘅最高級別：_____ (2) 唔喍，已完成嘅最高級別：_____4. 現時嘅工作情況： (1) 全職工作 (2) 兼職工作 (3) 無工作5. 出生地點： (1) 澳門 (2) 中國內地 (3) 香港 (4) 其它：_____

6. 居住地區：

- (1) 花地瑪堂區（青洲、關閘、筷子基、台山、黑沙環、祐漢、望廈、水塘、馬交石）
- (2) 大堂區（板樟堂、水坑尾、新口岸、南灣、皇朝區）
- (3) 風順堂區（新馬路、西灣、媽閣、下環、燒灰爐、三巴仔、崗頂、司打口、爐石塘）
- (4) 花王堂區（白鵝巢、三巴門、新橋、沙梨頭、紅街市、賈伯樂提督、雅廉訪）
- (5) 望德堂區（東望洋、雀仔園、荷蘭園、二龍喉、塔石、三盞燈、高士德、柏蕙）
- (6) 澳仔 (7) 路環 (8) 其它：_____

7. 近三個月內平均嚟講，每日有幾多個鐘你喺自己一個人喺屋企？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 | <input type="checkbox"/> (2) 1 個鐘 | <input type="checkbox"/> (3) 2 個鐘 |
| <input type="checkbox"/> (4) 3 個鐘 | <input type="checkbox"/> (5) 4 個鐘 | <input type="checkbox"/> (6) 5 個鐘或以上 |

8. 近三個月內，平均一星期有幾多晚你會出去玩？（唔包括同父母及長輩親屬一齊去嘅情況）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 | <input type="checkbox"/> (2) 平均約 1 晚 | <input type="checkbox"/> (3) 平均約 2 晚 |
| <input type="checkbox"/> (4) 平均約 3 晚 | <input type="checkbox"/> (5) 平均約 4-5 晚 | <input type="checkbox"/> (6) 平均約 4-5 晚 |

9. 父母嘅婚姻狀態係？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完整 | <input type="checkbox"/> (2) 离婚 | <input type="checkbox"/> (3) 緽寡 |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它：_____ |
|---------------------------------|---------------------------------|---------------------------------|---------------------------------------|

10. 你同以下人士嘅關係如何呢？

	不適用	非常差	差	一般	好	非常好
(1) 爸爸	<input type="checkbox"/> 0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媽媽	<input type="checkbox"/> 0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1. 請就以下嘅問題，並根據自己嘅實際情況作答：

	從不	好少	有時	經常	總是
(1) 你可以通過父母嘅言談、表情感受到佢哋好愛你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當你遇到困難，你能夠感受到來自父母嘅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你覺得父母好尊重你嘅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4) 你覺得同父母一齊有一種溫暖嘅感覺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 父母能夠容忍你同佢哋有唔同嘅見解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2. 你同意以下句子對你嘅講法嗎？

	非常唔同意	唔同意	中立	同意	非常同意
(1) 我喜歡我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生活經常喺毫無意義嘅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我覺得我個人無太多值得驕傲嘅地方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4) 我覺得自己同人哋一樣，喺個有價值嘅人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 我經常覺得孤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6) 我同其他人一樣享受生活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7) 我經常覺得自己受冷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8) 我喜歡做有啲危險嘅事情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9) 我有時覺得自己一啲都唔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0) 我能夠好似大多數人一樣做好件事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1) 我會時不時咁去做啲冒險嘅嚟考驗自己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2) 我經常覺得前途無望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3) 我覺得我做唔好任何嘅事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4) 整體嚟講，我對自己好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5) 我覺得我嘅生活唔喺好有意義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6) 我為活著而高興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3. 請就你對藥物嘅認識，回答你對以下句子嘅認法：

	非常唔同意	唔同意	中立	同意	非常同意
(1) 偶然 High 嘢唔會上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High 嘥對健康有負面嘅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High 嘥喺違法嘅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 High 嘥會摧毁前途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6) High 嘥嘅人有能力控制自己喺咪繼續 High 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7) 落 D / 夜場梗係要順便 High 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8) High 嘥嘅人，比較容易有違法嘅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4. 如果啲人有以下行為，你認為佢哋會受到多大程度的傷害（包括身體傷害及其他傷害）：

	無傷害	輕微傷害	中度傷害	嚴重傷害	唔知
(1) 試過 High 嘢一兩次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 偶然會 High 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 經常 High 嘢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5. 你接唔接受 High 嘢嘅人做你朋友？

- (1) 非常不接受 (2) 不接受 (3) 中立
 (4) 接受 (5) 非常接受

16. 你贊唔贊成人哋服食以下毒品？

	非常唔贊成	唔贊成	中立	贊成	非常贊成
(1)K仔(氯胺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2)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3)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4)Five仔(硝甲西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5)草(大麻)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6)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7)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8)K2(合成大麻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17. 你識幾多個人曾經服食以下毒品？(請填寫實數)

- (1)K仔(氯胺酮)_____人
 (2)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_____人
 (3)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_____人
 (4)Five仔(硝甲西泮)_____人
 (5)草(大麻)_____人
 (6)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_____人
 (7)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_____人
 (8)K2(合成大麻素)_____人
 (9)其它(請註明)：_____人

原因：_____

18. 你有冇曾經親眼見過人 High 以下嘅嘢呢？

	無	間唔中	經常
(1) K仔(氯胺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2) 冰 / 豬肉(甲基安非他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3) 搖頭丸(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4) Five仔(硝甲西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5) 草(大麻)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6) 可樂 / 可卡因(古柯鹼)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7) 毒咖啡粉(混合型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8) K2(合成大麻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9) 其它(請註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19. 如果有個人免費俾啲毒品你試，你會：

- (1) 即時拒絕
 (2) 瞭情況而定，咩情況下你會試？_____
 情況下你唔會試？_____

- (3) 食咗先算

20. 你有無 High 過嘢？

- (1) 無 (2) 有

冇 High 過嘢嘅受訪者，訪問結束，多謝您提供嘅資料；
 有 High 過嘢嘅受訪者，請繼續下頁回答問題。

21. 最近 3 個月，你有無 High 過以下嘅嘢？

	無	有	平均一星期 High 幾多次？
(1)K 仔 (氯胺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搖頭丸 (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草 (大麻)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Five 仔 (硝甲西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可樂 / 可卡因 (古柯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毒咖啡粉 (混合型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K2 (合成大麻素)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你覺得 High 完嘅之後，有啲咩即時嘅反應？(可選擇多項)

- (1) 頭暈 (2) 忘記唔開心 / 解脫 (3) 害怕 / 擔心 (4) 脫離現實感
 (5) 焦慮 (6) 注意力無法集中 (7) 失落 (8) 好 High
 (9) 提神 (10) 易怒 / 想攻擊別人 (11) 舉止失常 (12) 懶心、嘔吐
 (13) 昏睡 (14) 亢奮、容易發笑 (15) 減壓 / 放鬆 (16) 出現幻覺
 (17) 失眠 (18) 有自殺、自殘念頭
 (19) 行路企唔穩、腳步浮浮、人感覺飄飄然
 (20) 健談、多話、講「K」話 (索 K 後唔清醒時所講嘅話)

23. 通常你 High 嘅嗰時會食幾多種毒品？ _____ 種

24. 你 High 嘅嘅原因喺咩？(可選擇多項)

- (1) 刺激 (2) 減壓 (3) 陪 friend (4) 解悶
 (5) 想減肥 (6) 好奇 (7) 與家人不和 (8) 受派對環境氣氛影響
 (9) 屋企人有吸食習慣 (10) 心思思，鐘意服用後的感覺
 (11) 逃避挫折感 (12) 其它：_____

25. 你由啲咩途徑獲得嗰啲毒品？

	從來沒有	好少	一時時	經常
(1) 朋友俾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2) 家人俾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3) 同學俾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4) 男朋友 / 女朋友俾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5) 向拆家 / 散貨買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6) 夜場玩時識的朋友俾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7) 微信 / WhatsApp 落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8) 打電話擺貨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9) 返大陸擺貨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0) 網上落單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1)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26. 你喺咩場所 / 地方食嗰啲毒品？

	從來沒有	好少	一時時	經常
(1) 自己屋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2) 朋友屋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3) 學校課室 / 班房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4) 學校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5) 公園 / 球場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6) 機鋪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7) 公廁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8) 桌球室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9) 落 D / 酒吧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0) K 場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1) 網吧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2) 酒店 / 賓館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3) 車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4) 街上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15) 其它 :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27. 你通常喺咩地方攞到嗰啲毒品？

- (1) 澳門 (2) 內地
 (3) 香港 (4) 其它 : _____

28. 你第一次 High 啟啲時 :

- (1) 嘉幾多歲 ?
 (2) 嘉邊度 High ?
 (3) High 啥咩嘢 ?
 (4) 同邊個一齊 High ?

29. 你有冇試過減少 High 呢 ?

- (1) 有跳往第 30 題 (2) 試過

29a. 你會搵啲人嚟幫你減少藥癮 ? (可選擇多項)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人 |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己戒 | <input type="checkbox"/> (3) 老師 | <input type="checkbox"/> (4) 朋友 |
|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工 | <input type="checkbox"/> (6) 戒毒機構 |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行動 |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它 : _____ |

30. 你有冇試過停止 High 呢 ?

- (1) 沒有即全捲完 (2) 試過

30a. 你會搵啲人嚟幫你戒除藥癮 ? (可選擇多項)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人 | <input type="checkbox"/> (2) 自己戒 | <input type="checkbox"/> (3) 老師 | <input type="checkbox"/> (4) 朋友 |
| <input type="checkbox"/> (5) 社工 | <input type="checkbox"/> (6) 戒毒機構 | <input type="checkbox"/> (7) 無行動 |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它 : _____ |

~問卷完畢，多謝合作~

屬下單位：  聖公會學校輔導服務
S.K.H. School Counselling Service

地址： 澳門白馬行 53-55 號
電話： 28353722

 聖公會北區青年服務隊（黑沙環）
S.K.H. North District Youth Service Team

地址： 澳門祐漢市場街美蓮大廈第四座 31 號閣樓
電話： 28266012

 聖公會北區青年服務隊（筷子基）
S.K.H. North District Youth Service Team (Fai Chi Kei)

地址： 澳門沙梨頭南街及飛喇士 329 至 343 號
利暉閣大廈地下 L
電話： 28266012

 聖公會「新動力」-校園適應服務計劃
S.K.H. Refuel Back to School-School Adjustment Service Program

地址： 澳門祐漢市場街 31 號美蓮大廈第四座閣樓
電話： 28474236

 聖公會樂天倫賭博輔導暨健康家庭服務中心
S.K.H. Gambling Counselling and Family Wellness Centre

地址： 澳門林茂海邊大馬路 415 號
信渝花園地下及一樓 AR/C
電話： 28556818

 聖公會青年領袖發展中心
S.K.H. Youth Leadership Development Centre

地址： 澳門白馬行 53-55 號
電話： 28353449

 聖公會星願居
S.K.H. Astor Shore

地址： 澳門氹仔孫逸仙博士大馬路大中華廣場地下 J
電話： 28831371

屬下單位：  聖公會青年本色
S.K.H. Youth Works

地址： 澳門氹仔孫逸仙博士大馬路大中華廣場地下 J
電話： 28838475

 聖公會氹仔青少年及家庭綜合服務中心
S.K.H. Taipa Youth and Family Integrated Service Centre

地址： 澳門氹仔地堡街 R/C-2
電話： 28825109

 聖公會氹仔青年服務隊
S.K.H. Taipa Youth Service Team

地址： 氹仔布拉干薩街 65 號華寶花園地下 J, K, L 舖
電話： 28839680

 聖公會調查研究中心
S.K.H. Research and Survey Centre

地址： 澳門白馬行 53-55 號
電話： 28353449

 聖公會社服專業培訓中心
S.K.H. Training Centre

地址： 澳門白馬行 53-56 號
電話： 28353449

 24 小時賭博輔導熱線及網上輔導
S.K.H. 24 Hours Hotline and Online Gambling Services

地址： 澳門林茂海邊大馬路 415 號
信渝花園地下及一樓 AR/C
電話： 28230101

書 名: 澳門街頭青少年與濫用藥物調查 2014 報告書

主辦單位: 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工作局

受託研究單位: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出 版: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版 權: 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工作局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

督印人: 李國豪

研究人員: 許秀珍、甘桂香、陳釗榮、黃慧珍、劉思偉

設計及印刷: 盤磯廣告策劃

出版日期: 2015年6月

印刷數量: 1000本

如有需要，歡迎轉載，惟請註明出處

國際書號: ISBN 978-99965-721-8-0